

## 臺北市112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身心障礙者信託制度研習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112 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- 二、目的：提升高中階段特教教師對信託制度之知能，並推廣予學生及家長，讓其能為自己或家人未來做規劃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
- 五、研習日期：112 年 12 月 8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至下午 4 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
  - (一) 學校教師：
    1. 請有設置服務群科學校務必薦派特教教師參加。
    2. 對此議題有興趣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參加。
  - (二) 對此議題有興趣之家長及其他人員。
- 七、研習地點：採線上研習(連結：[meet.google.com/uco-eyot-dyg](https://meet.google.com/uco-eyot-dyg))
- 八、研習課程：

課程時間	課程內容	負責單位/主講人
13:30~14:00	簽到	北區特教資源中心
14:00~16:00	身心障礙者信託制度	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社工督導 黃宜苑
16:00	簽退	北區特教資源中心

- 九、報名日期：請於 112 年 12 月 7 日（星期四）前完成報名。
- 十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學校教師：請至**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**進行報名，報名網址：  
<https://insc.tp.edu.tw/index/DefBod.aspx> (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 1121117005 號)。
- (二) 家長及其他人員：請填寫**本中心線上表單**(<https://reurl.cc/bljGVI>)進行報名。

### 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請各校核予參加教師公假派代出席，**全程參加**本研習之教師將核發**2 小時**研習時數。
- (二) 為尊重講師及參與人員，研習當日開始逾**30 分鐘**後入場者，將**不予核發**研習時數。
- (三) 請參與研習者確實簽到(退)，凡當日無簽到或簽退紀錄者，恕無法事後補簽及核給時數。
- (四) 研習資料將於研習前三日上傳至北區特教資源中心網站，供與會者下載參閱。

- 十二、經費：由北區特教資源中心項下支付。